

##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3月3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4月10日下午4:0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郑德华先生召集并主持。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做出如下决议:

**一、以3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审议通过《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刊登于2021年4月13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3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审议通过《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监事对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出具了书面的确认意见。

《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2021年4月13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14)刊登于2021年4月13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3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审议通过《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监事会对公司财务进行核查，认为：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如实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发现损害股东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议，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做出的承诺以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现金分红政策。

经公司监事会审核，认为：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公司2020年度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符合公司当前发展需求，本次分红方案履行了相关的审议批准程序。因此，同意公司董事会提议的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1）公司贯彻执行财政部、证监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文件，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确保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和保值增值。（2）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运转有效，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所进行的重点活动的执行和监督。（3）2020年，公司未出现违反财政部、证监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公司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

综上所述，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得到了有效的执行，《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运行情况。

**六、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2020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募集资金2020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聘任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

《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具体内容刊登于2021年4月13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同意2021年公司及其子公司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李飏先生控制或者有重大影响的企业海特实业、蓝海锦添、海特投资、步青云及其他公司关联方上海沪特、科瑞特进行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1450万元。

《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内容详见2021年4月13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九、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5)具体内容刊登于2021年4月13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不超过27亿元。

《关于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6）详见2021年4月13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十二、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2021年度向合作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57.5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1年为12家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57.5亿元的担保额度。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具体内容刊登于2021年4月13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公司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将持有的四川海特亚美航空技术有限公司100%的股权以人民币

525.00万元转让给四川海特科技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22) 详见2021年4月13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六、以3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 基于谨慎性原则, 对2020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相关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20) 详见2021年4月13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七、以3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引入投资者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 本次公司控股子公司华芯科技引入战略投资者, 有利于促进其增强经营实力, 提升市场竞争力, 交易定价参考市场交易价格协商确定, 定价公允合理, 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 同意本次增资扩股事项。

《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引入投资者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30) 详见2021年4月13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4月13日